

桃園市立圖書館班級借閱證與班級書箱說明

一、為促進本市各級學校閱讀風氣，本館將辦理適合國小、國中及高中好書借閱（初期先試行於具有**合作意願**之學校），建置班級書箱（每箱 30 冊），請學校教師提出需求進行申請，本館將依教師所需主題選書並提供書單。

二、辦證方式：

（一）由學校教師或圖書推廣教師辦**班級書箱借閱證**，每證可借閱冊數上限為 900 冊，借期 180 天，續借無上限。

（二）請填寫團體借閱證申請表，並出示教師識別證或足資證明在校任職等文件及身分證正本，交由**各分館櫃檯臨櫃辦理**，領取團體卡帳號為「TYG」開頭之實體證。

（三）班級借閱證有效期限為 2 年，有效期滿需重填申請表及出示申辦證件，可以電子郵件寄至 libhyint@mail.typl.gov.tw 或至各分館櫃檯辦理驗證，始得繼續使用。如老師於借閱證效期中調職、更換服務單位等，比照前述方式辦理。

三、建議執行方式：每證可借閱 150 冊(5 箱)，期間可以進行班級巡迴書展，建議每 2 週為一週期，輪到下一班級展示與借閱。

四、聯絡電話：請洽各區承辦人。

（一）申請及配送：

1. 與分館承辦人聯絡申請及配送方式。
2. 書箱運送方式：採行動書車運送或教師到館領取。

（二）書箱歸還(須整批歸還)

1. 圖書館安排書車進行回收。
2. 自行歸還。

五、圖書遺失或毀損，向申請館別申請依年度總借書量 5%，免予賠償。

桃園市立圖書館圖推教師快速通道

一、圖書館合作服務連結：

圖書推薦服務([點我連結](#))

導覽預約([點我連結](#))

行動書車行程表([點我連結](#))

二、電子資源使用說明：參考附件檔案

三、班級書箱 2.0：適性閱讀(SmartReading)館藏查詢&清單下載([點我連結](#))